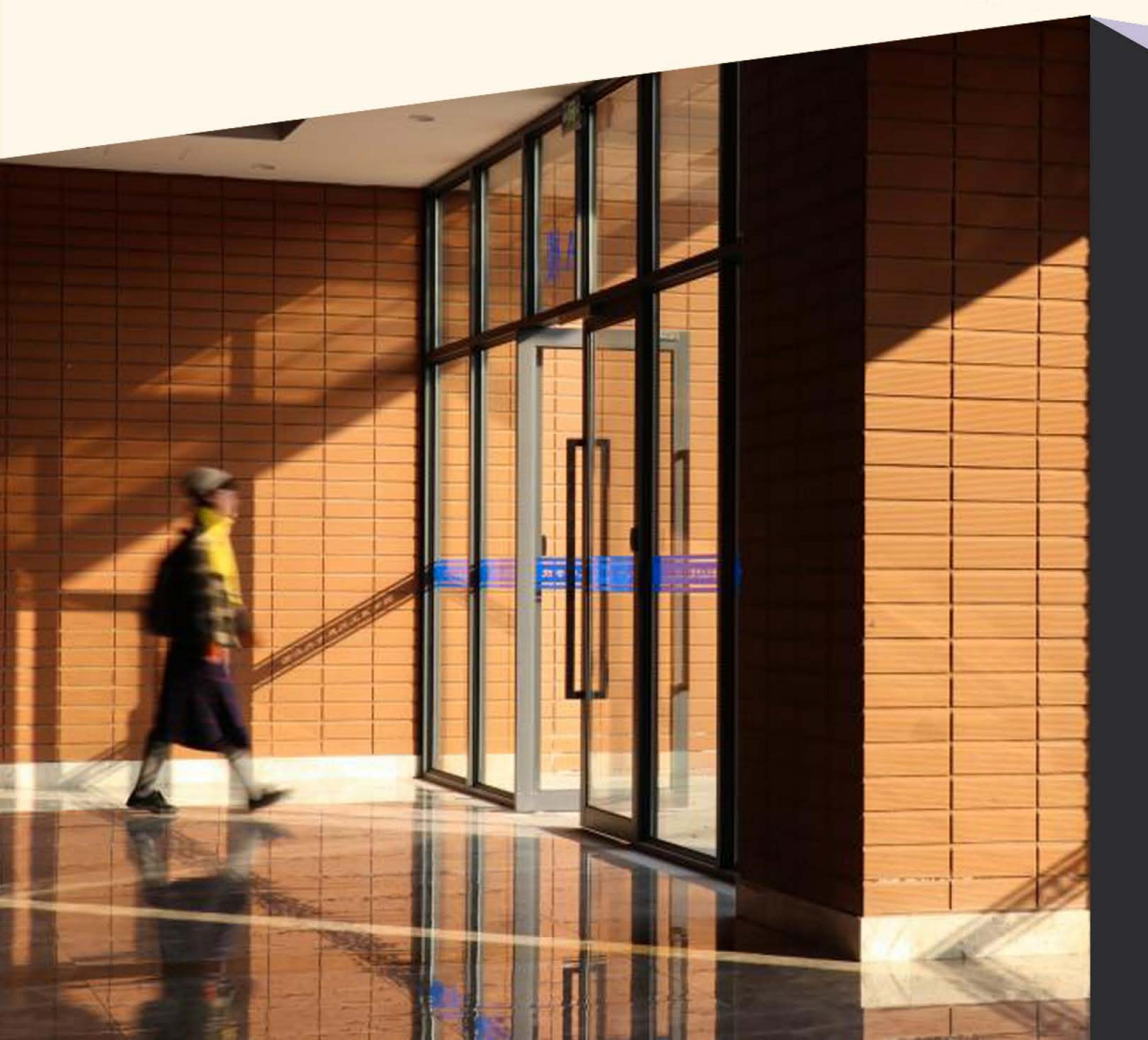


学院简介

浙江大学建筑工程学院前身是土木工程学系，创办于1927年，是浙江大学最具实力和最富代表性的传统工科。历经九十余年的砥砺奋进和不断发展壮大，学科涵盖了国家基本建设领域，建筑、规划、土木、水利、交通等交相辉映，学科平台支撑条件优越，拥有16个国家和省部级教学科研基地，取得了一系列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力的科技成果新进展。

多年来，学院依托浙江大学多学科交叉优势，强化创新人才培养，注重一流学科的发展与建设，积极开展创新性和交叉性研究，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等方面都取得了长足的进步，进入了发展的黄金时期。学院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整合培养，求是创新，追求卓越”的教育理念，立足于国家战略发展需求，努力培养具有社会担当、国际视野、专业技能的建设工程领域杰出人才。



建工学院2021届本科生专业分布		
专业名称	人数	
土木工程	160	
建筑学	80	
城乡规划学	25	
水利水电工程	12	
交通工程	8	
合计	285	

建工学院2021届研究生专业分布		
专业名称	博士生	硕士生
城市规划	3	18
道路与交通工程	15	16
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	2	5
工程管理	2	10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1
建筑学	21	35
交通运输工程		12
结构工程	43	67
桥梁与隧道工程	9	6
市政工程	8	22
水工结构与港口工程	2	4
水利工程	13	7
水资源与水环境工程	2	3
岩土工程	45	55
合计	165	261

建工学院就业管理部门联系方式：
负责人：徐洁，赵华
电话：0571-88208770
电子邮箱：cce2015@126.com
办公地点：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安中大楼A345室

浙江大学 建筑工程学院 招聘指南



就业指导与服务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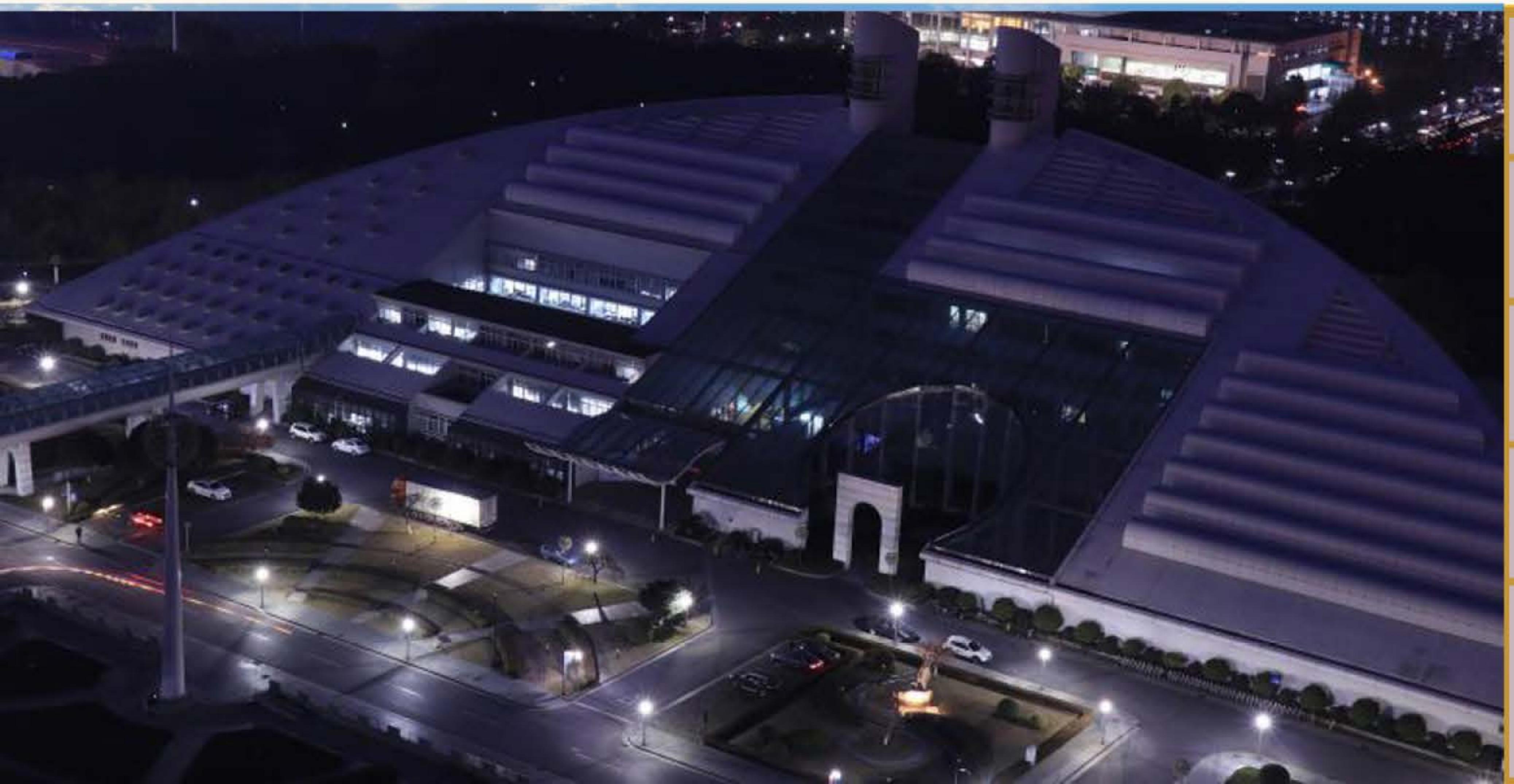
1.面向全校毕业生招聘安排

浙江大学设有就业指导与服务中心，位于玉泉校区永谦学生活动中心B座，对外接受用人单位发布招聘信息和委托招聘。中心建有功能完善的就业网站，网址为：<http://www.career.zju.edu.cn>。招聘单位可在就业中心网站进行注册、上传信息、预约场地、审核确认、发布信息等环节，具体流程为：

1)未注册的招聘单位，请进入浙江大学就业指导与服务中心网站主页（www.career.zju.edu.cn），点击右上角“登录”，选择“单位/学生登录”，在弹出的对话框中选择左下角“新用户注册”，完善相关信息。

2)已注册的招聘单位，点击中心网站主页“登录”进入“用人单位服务区”，根据需要在功能菜单进行选择。

3)中心对于网上发布的招聘信息，在3个工作日内审核发布。对于场地预约信息，将在3个工作日内通过邮件回复确认，招聘单位随时进入网站“用人单位服务区”，点击预订情况查询。



2.招聘活动安排

浙江大学建筑工程学院设有官方院网（www.ccea.zju.edu.cn），用人单位可进入我院院网，搜索并查看“2021届用人单位招聘活动指南”，了解完整的招聘活动流程。

1) 建工学院网站发布招聘信息

建工学院院网将会定时从校就业中心网站选取适合于建工学子的就业信息在我院院网发布，用人单位也可从院网“2021届用人单位招聘活动指南”网页中下载并填写附件1《用人单位招聘信息发布登记表》，并按要求及时发送至ccea2015@126.com，学院将于3个工作日内审核发布，用人单位可以进入我院网站招生就业-就业工作-就业信息栏目处查看。

2) 建工学院场地预约

安中大楼场地分为大报告厅、多功能厅、大/小会议室和大/中/小教室，其清单和规模如下（其费用以半天计：上午、下午、晚上）

申请使用教室和报告厅的用人单位，请负责人至少提前一周下载附件1《用人单位信息发布登记表》、附件2《安中大楼会议室使用登记表》以及附件3《进校申请表》填写好后发送至邮箱：ccea2015@126.com，邮件名称格式为“安中大楼场地申请+单位名称”。

建工学院将于收到材料后3个工作日内审核发布，预约成功将以邮件形式回复，用人单位也可以进入我院官网“招生就业-就业工作-就业信息”栏目处查看。在招聘季、开学季、毕业季等活动密集时间，建议您预约前和学院就业部门确认会议室空余情况（联系方式：0571-88208770 建工学院学工办）。预约成功后，您需要在活动开始前至安中大楼A座一楼物业A107处先行缴费，而后物业可开具正式发票。

疫情防控期间，用人单位需凭借盖章后的《进校申请表》方可进入学校，请如实登记填写。

场地类型	安中报告厅	安中多功能厅	会议室（大）	会议室（小）	教室（大）	教室（中）	教室（小）
场地规模（人）	220	80	40-50	15-20	80	60	30
场地费用（元/半天）	900	900	500	300	500	500	300
场地数量（间）	1	1	2	3	2	2	1

如若需要取消场地预约，请于使用日期前3个工作日，电话联系 0571-88208670（潘老师）进行取消。无故不及时取消，将影响单位下次借用申请。